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361Z0290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9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361Z0290 号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新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卓越新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卓越新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卓越新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卓越新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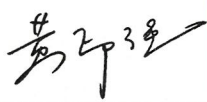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后附的卓越新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卓越新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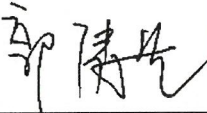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361Z0290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印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清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敏

2024年4月18日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21 号文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93 元，募集资金总额 1,287,9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不含增值税）87,003,779.2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00,896,220.75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9)第 350ZA004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项 目	余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00,896,220.75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收入（包含手续费支出）	101,262,885.55
加：募集资金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191,296.34
减：募投项目支出	554,066,608.39
减：募集资金置换	40,846,714.85
减：归还银行贷款	35,000,0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72,437,079.40

注：* 募集资金户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91,296.34 元已通过公司非募集资金户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年11月19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龙津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以下简称“兴业新罗支行”）和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农行龙津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700101046666664、13700101048888886），在兴业新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1010100160188888）。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3700101046666664	26,897,317.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2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3700101048888886	51,914.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3700101048686868	7,924,495.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19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171010100160188888	8,132.5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92,000,000.00
兴行新罗支行智能通知户-5881	171010100200375881	5,555,218.85
合计		572,437,079.40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72,991.33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二）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2023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投资收益4,722.61万元，到期产品已赎回。截至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5.32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现收益（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1,000.00	2023-1-10	2026-1-10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0-24	2026-10-24	2.6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0-24	2026-10-24	2.6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1-6	2026-1-30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1-6	2026-1-16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1-6	2025-3-29	3.3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1-6	2025-3-29	3.3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2-5	2025-3-29	3.3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3-12-8	2026-12-8	2.65	不适用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现收益(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3-12-8	2026-12-8	2.65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3-12-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3,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3-12-18	2026-2-3	3.10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5,000.00	2021-10-18	2024-2-25	3.55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2,000.00	2022-4-20	2025-1-14	3.55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1,100.00	2022-12-23	2025-6-22	3.45	不适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新罗支行	大额存单	固定利率	1,100.00	2022-12-23	2025-6-22	3.45	不适用
合计			53,200.00				

(三) 超额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5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在现有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项目的土地和已建成的配套设施基础上，使用超募资金1亿元追加投资，用于新增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生产线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烃基生物柴油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

超募资金 34,918.73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烃基生物柴油生产线”，不足部分通过自筹或者自有资金解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新增年产 10 万吨生物柴油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尚有部分工程尾款和质保金未结算。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以上两个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为 1,688.20 万元，公司申请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事项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已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 11 月 15 日，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理解错误，将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1,100 万元划转至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美山生物科技分公司（简称“美山分公司”）后，又从美山分公司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主要系公司曾以自有资金转账给美山分公司用于支付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公司在进行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梳理统计过程中发现该情况后，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将 1,100 万元从自有资金账户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针对上述事项，在保荐机构督促下，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确保后续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1、将转出的募集资金转回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及时将 1,100 万元从自有资金账户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 2、加强相关人员培训和管理。公司组织财务、业务部门及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对募集

资金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学习，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加深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重视程度，树立合规意识、风险意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务必做到专款专用。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4年4月18日，英大证券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针对公司在2023年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存在的相关问题，保荐机构已敦促公司进行了整改和纠正。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其他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

附表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89.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64.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991.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 10 万吨生物柴油(非粮)及年产 5 万吨天然脂肪醇项目	否	56,100.00	56,100.00	56,100.00	2,676.28	33,236.21	-22,863.79	59.24	2025 年 6 月	3,146.28	不适用	否
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158.28	6,683.80	-816.20	89.12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3,600.00	73,600.00	73,600.00	2,834.56	49,920.01	-23,679.99					
超募资金投向												
1、偿还银行贷款	否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2、新增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32.65	9,489.00	-511.00	94.89	2022年12月	197.81	不适用	否
3、年产10万吨烷基生物柴油生产线	否	34,918.73	34,918.73	34,918.73	3,997.38	10,082.32	-24,836.41	28.87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8,418.73	48,418.73	48,418.73	4,330.03	23,071.32	-25,347.41					
合计	—	122,018.73	122,018.73	122,018.73	7,164.59	72,991.33	-49,027.40	—	—	3,344.0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非粮）及年产5万吨天然脂肪醇项目”中的“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非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报告期产生部分收益；“年产5万吨天然脂肪醇项目”因与“年产10万吨烷基生物柴油生产线”进行协同规划和建设，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延期至2025年6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为5.32亿元。详见“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新增年产10万吨生物柴油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尚有部分工程尾款和质保金未结算。 截至2024年3月31日，以上两个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为1,688.20万元，公司申请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事项于2024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已发表了同意意见。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出资额 81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廿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94



姓名 Full name: 黄印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年11月04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31011019671108017



证书编号: 3502000201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12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换证时间: 2012年3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7月30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7月30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7月30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7月5日
 事务所 CPAs



10

11



姓名 郭清艺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11-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1988112102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郭清艺
注册会计师号: 110101560059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同臣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8月 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8月 9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2月 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2月 26日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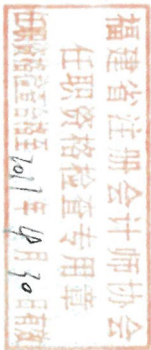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2月 26日

5

7

22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姓名: 叶敏
 Full name: 叶敏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6-09-28
 Date of birth: 1996-09-28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2528199609283024
 Identity card No.: 33252819960928302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929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929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2 /y 03 /m 17 /d



叶敏 110100320929 月 日

(伙)